

主禮:李昱宏牧師
聖經:彌迦書 6:8
講題:活出憐憫的生命
宣召:啟應文 60
聖詩:24、557、396

主後 2025 年 2 月 2 日 主日講道資料

活出憐憫的生命

親愛的弟兄姊妹平安

你是否曾經在街頭看見乞討的人，卻因為忙碌或害怕而選擇視而不見？你是否曾聽聞別人的痛苦，卻覺得無能為力？今天我們要學習如何活出憐憫的生命，因為上帝所要的不只是我們的心，還有我們發自內心的行動。

上一次，我們探討了如何活出公義的生命，今天我們仍然要從彌迦書 6:8 一起來思考如何活出憐憫的生命。我們一起來讀今天的經文，彌迦書 6:8：「世人哪，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。他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？只要你行公義，好憐憫，存謙卑的心，與你的上帝同行。」

一、憐憫—上帝所悅納的敬拜

美國福音歌手 Amy Grant 有一首感人的詩歌，勝過一句哈利路亞《Better than a Hallelujah》，歌詞描述了上帝如何珍視人們內心深處真實的哭泣與悔改，甚至勝過齊聲的讚美。

「上帝更愛聽，在夜深人靜時，母親在眼淚中為孩子所唱的安眠曲；醉漢在憂傷痛悔中的哭泣；我們因著破碎的心所流真誠的眼淚。在上帝眼中，這些有時都勝過一句哈利路亞，勝過教堂的鐘聲，勝過聖徒齊聲的頌讚。」

這首詩歌讓我們看見，上帝不僅聆聽我們的讚美，更深切關懷我們的苦痛、掙扎與悔改。祂在意的不是我們獻上的禮物，而是我們內心的破碎。上帝不只是喜悅我們口中的敬拜，更珍惜我們在痛苦中向祂呼求、在絕望中尋求祂憐憫的聲音。

這首詩歌讓我們明白，真正的敬拜不僅是華美的讚歌，而是發自內心的真誠呼求與行動。這也提醒我們，憐憫不只是表面的行動，而是源自對人的真愛與關懷。

我們的敬拜是否只有口頭的哈利路亞，還是我們的生命也充滿對人的憐憫？

二、憐憫提升我們的生命

約翰福音 13:34-35：「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，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；我怎樣愛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相愛。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，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。」

真正有價值的生命，不是建立在個人成功之上，而是建立在我們對他人的愛與關懷上。

1993 年，在蘇丹內戰與大饑荒的背景下，攝影記者 凱文·卡特 來到一個貧瘠的村莊。他聽見微弱的哭泣聲，發現一名瘦骨嶙峋的小女孩正在爬向救濟站，而一隻禿鷹正站在不遠處，等待著她的死亡。

凱文沒有幫助她，而是花了 20 分鐘 找到最佳角度，拍攝了一張震撼世界的照片《飢餓的蘇丹》。這張照片讓全世界震驚，也為他贏得了 1994 年普立茲獎。

但人們開始詢問：「這個小女孩後來怎麼了？」凱文卻無法回答。他只是個記者，他拍了照片，雖然給了她水和食物，但他必須繼續他的工作。後來人們發現，那名小女孩最後還是死在距離救濟站不到一公里的地方。

如果他當時願意伸出手，她是否能活下去？這個問題成了他內心無法承受的痛苦。他無法擺脫內疚，兩個月後，他在憂鬱與自責中自殺，年僅 33 歲。

這個故事告訴我們，真正的憐憫，應該超越一切的考量，讓我們以實際的行動，去改變他人的生命。當我們選擇伸出援手，不僅帶來改變與醫治，也讓我們活出真正的愛，使世界因憐憫而更加溫暖。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我們是否願意伸出援手，而不是只是「看到」需要的人？我們是否有機會幫助某人，而你選擇了沉默？

三、憐憫改變我們的態度

加拉太書 5:14：「因為全律法都包在『愛人如己』這一句話之內了。」這也是主耶穌在馬太福音 7:12 所說：「所以，無論何事，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待人，因為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。」

主禮:李昱宏牧師
聖經:彌迦書 6:8
講題:活出憐憫的生命
宣召:啟應文 60
聖詩:24、557、396

主後 2025 年 2 月 2 日 主日講道資料

耶穌不僅命令我們當彼此相愛，也教導我們要「愛鄰舍如同自己」，並且要用對待自己的心來對待別人。自己若要不被論斷，就要不論斷別人，自己若要受尊重，就要先尊重別人。當我們這樣做的時候，我們就有機會消除一切的忌妒、自私、記恨、報復、埋怨。

加拉太書 5:15 告誡我們：「你們要謹慎，若相咬相吞，只怕要彼此消滅了。」這提醒我們，缺乏憐憫只會帶來爭鬥與破壞，而心存憐憫則能改變我們的生活態度，帶來和睦與愛。

在英文中，「我」是 ME，但當我們將 M 轉過來，就變成 WE—我們。這個轉變象徵著我們不再只關注自己，而是將別人納入我們的生命之中。要真正愛人如己，我們需要先轉變自己的心態，調整與他人的關係、態度與價值觀，才能從「我」進入「我們」的世界。

2011 年福島海嘯與核電廠事故後，日本天皇夫婦在福島海嘯、核電廠事故之後，到災區探訪災區的百姓。我們沒有看到維安的警察、侍衛，天皇夫婦也沒有帶慰問金、救濟品等物資，只是跪在哪裡和災民講話，尊重的不侵犯他們避難的小小區域，彎著腰、跪著和災民講話。我們看到他們就如同一家人，我們感受到的是他們中間的憐憫、安慰、同情。

與天皇對比的是中國的陳光標，他將人民幣排在地上像一個牆，讓人來對來領紅包、領救濟金，他也曾來台灣，只要跪著求他，他都可以給你紅包來救濟，他在各地方所謂的「高調行善」，但是你看不到憐憫，你所看到是一個土財主，用錢在誇口，用錢在糟蹋最寶貴、最有價值的人性，就是憐憫的心。

真正的憐憫，是願意聆聽、看見，並走入他人的痛苦之中，與他們一同經歷，帶來安慰與醫治。真正的憐憫，是陪伴，是主動打破彼此的界線，用愛、尊重與理解，謙卑的將自己的生命與別人分享。

這就是耶穌所展現的愛，因為祂正是如此為我們的罪付上代價，將我們從破碎與黑暗中挽回，讓我們的生命不再是我，而是與基督同在的我們。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當我們領受了這樣的恩典，我們是否願意以同樣的愛去對待身邊的人？當我們選擇憐憫，我們不僅是在幫助他人，更是讓我們彼此合一，一起成為上帝家裡的人。當我們選擇憐憫，我們就不再是彼此對立，而是彼此成全，一起得著憐憫所帶來的醫治，安慰與更新。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我們的眼光是以「我」為中心，還是包含別人的「我們」？

四、憐憫挽回別人的錯誤

憐憫是真正的愛的展現，它不僅是同情，更是願意付出、挽回與饒恕。彼得前書 4:8 告訴我們：「最要緊的是彼此切實相愛，因為愛能遮掩許多的罪。」在原文中「遮蓋」的意思就是「支付」，就像一張支票，必須能夠兌現。

同樣地，當人犯錯造成傷害，雖然可以賠償，但真正能遮蓋傷害的，唯有愛裡的赦免，使破碎的關係得以修復。如同耶穌基督用祂的愛遮蓋我們的罪，並透過十字架的犧牲，為我們「支付」罪的代價，使我們得以挽回，得以與上帝和好。如同羅馬書 5:8 說：「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，上帝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。」

加拉太書 6:1 也提醒我們：「弟兄們，若有人偶然被過犯所勝，你們屬靈的人就當用溫柔的心把他挽回過來；又當自己小心，恐怕也被引誘。」當人被過犯所勝，我們當以溫柔的心將他挽回，而非批評、輕視或恥笑。正如詩人紀伯蘭所說：「當你心存憐憫的時候，不是上帝在你的心內，而是你在上帝的心內。」這正是憐憫的核心—與上帝的愛合一，去挽回那些跌倒的人。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我們都曾經是罪人，得罪了上帝，但祂沒有丟棄我們，而是選擇用赦免與恩典來挽回我們的生命。既然我們領受了這樣的恩典，我們是否願意去憐憫那些得罪我們的人？當別人對我們說了傷害的話，當他們做錯事，甚至讓我們失望時，我們會選擇定罪，還是選擇挽回？

在美國某州，一名死刑犯即將執行死刑。他因為年輕時犯下重大罪行，被判死刑。然而，在他等待行刑的歲月裡，他開始思考自己的一生，並感到無比的悔恨。

有一天，他寫了一封信給一位他曾經傷害過的受害者家屬，信中說道：「我知道我做的事情永遠無法挽回，我不奢求你們原諒，但我想讓你知道，我為我曾經犯下的罪感到深深的後悔。我願意接受我的刑罰，只希望你們知道，我並不是那個年輕時的自己了……」

這封信寄出後，那位家屬收到了，心中充滿憤怒與掙扎。她曾經祈求上帝讓她的仇恨消失，但當真正面對時，她發現自己仍然無法饒恕這個人。她痛哭禱告，最後上帝讓她想起耶穌在十字架上對釘祂的人所說的話，路加福音 23:34：「父啊，赦免他們！因為他們所做的，他們不曉得。」

主禮:李昱宏牧師
聖經:彌迦書 6:8
講題:活出憐憫的生命
宣召:啟應文 60
聖詩:24、557、396

主後 2025 年 2 月 2 日 主日講道資料

於是，她提筆回信，告訴這位死刑犯：「我曾經痛恨你，但上帝提醒我，我也曾經是這樣的人，而祂選擇憐憫了我。所以今天我也選擇赦免你。最後我希望你不是帶著恐懼離開這個世界，而是帶著上帝的平安。」我相信這封信在這位死刑犯生命的最後徹底改變了他。當他走向刑場時，他沒有懼怕，因為他知道，他是被赦免的，就在他生命最後的時刻，經歷了從上帝而來的憐憫與愛。

這位家屬後來也說：「當我選擇憐憫，我不僅挽回了一顆破碎的靈魂，更挽回了自己內心的平安。」

憐憫不只是同情，而是給予機會；不只是可憐，而是挽回；不只是寬恕，而是釋放。當我們選擇憐憫，我們就是在活出上帝的愛，使破碎的生命得以復原，而在這份憐憫中，我們也得著真正的自由。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憐憫是我們的選擇嗎？我們是否都曾經在某些時刻，對某些人選擇了控告，而不是挽回？當朋友背叛我們時，我們是否願意用憐憫回應，而不是報復？當家人犯錯時，我們是否選擇用愛遮蓋，而不是羞辱？當我們看到社會上的罪惡，我們是否能夠懷抱耶穌的心，渴望拯救，而不是單單定罪？

我們要記得，耶穌來不是為了定罪我們，祂是為了拯救我們而來，如同約翰福音 3:17 說：「因為上帝差他的兒子降世，不是要定世人的罪，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。」。現在主也同樣呼召我們要心存憐憫，因為憐憫會帶來我們和別人生命的改變與更新。我們願意嗎？

五、憐憫是一生的功課

憐憫是我們生命中永遠的功課。有一個日本記者，被報社派去參加一個特別的團隊，就是要到一個癡瘋病人住的島上關心、採訪他們。開始的時候他很怕，因為從來沒有見過癡瘋病人，怕會被傳染，但是一個禮拜的行程將結束，他覺得自己和這些癡瘋病人就像朋友一樣。

有人提議在最後一天，雙方各組成棒球隊來一場友誼賽，這位記者是一壘手，當比賽進行到最後一局，他們領先一分，只要再讓一個人出局就贏了。一個癡瘋的選手打了一支短打，他跑向前接住球，因為已經離開一壘，所以必須觸殺，癡瘋的選手正向他跑來，他伸出手要觸殺，卻看到一張已經被癡瘋病侵蝕，又因為比賽衝刺而扭曲變形的臉，那是他從來沒有看過恐怖的臉。

霎那間，他的手遲疑不敢伸出去，癡瘋病選手跑過去，裁判判決安全上壘，但是那位癡瘋選手撿起掉在地上的帽子，從一壘走到他身邊，對他說：「對不起，雖然裁判判決安全上壘，但是我知道我其實應該是出局了，我的臉讓你嚇到了，對不起。他低著頭走出球場。全場都安靜無聲，只有那位記者一個人跪在地上哭，一直說：對不起、對不起。」

這個故事提醒我們，憐憫是一生之久的功課，很多時候，我們以為自己已經學會了憐憫，但當真正的挑戰來臨時，我們才發現自己原來還是什麼都不會，還是一無所知。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我們是否也曾經因為偏見與恐懼，而錯過去愛人的機會？

哥林多前書 13:13：「如今常存的有信，有望，有愛這三樣，其中最大的是愛。」憐憫不只是同情，而是給予機會；不只是施捨，而是挽回生命。信仰不該停留在理論，而是應該活出來的生命見證。

讓我們再一次讀彌迦書 6:8：「世人哪，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。他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？只要你行公義，好憐憫，存謙卑的心，與你的上帝同行。」

真正心存的憐憫，不僅源自我們的內心，更是出於上帝的心意，使我們用愛行動，帶來改變與盼望。這不是一個選擇，而是一個呼召。今天，我們願意一起回應這個呼召嗎？

我們是否願意從今天開始，選擇以憐憫待人，而不是論斷？我們是否願意從今天開始，用寬恕來遮蓋罪，而不是被仇恨轄制？我們是否願意從今天開始，學習像耶穌一樣，願意挽回，而不是放棄？我們是否願意從今天開始，一起用憐憫成為上帝家裡的人？